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07日至2026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90936829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4月01日

商 标

# 凯迪仕

申 请 人 深圳市凯迪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仙洞路创智云城二期项目B2栋10层写字楼  
02办公室

代理机构 北京品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工业机器人；电子工业设备；机器联动装置；机器传动带；机器轴；机器、引擎或马达用机械控制装置；机器用齿轮装置；电池机械；外壳（机器部件）；发电机；引擎用摇臂；机器用离合器；机器用制动器；万向节